

证券代码：301188

证券简称：力诺药包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代码：123221

债券简称：力诺转债

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通过电话、口头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经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会议于2025年6月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中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分别是王全军、李雷、宋来、潘广成、杨公随、刘媛，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并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力诺转债”的议案》

自2025年4月24日至2025年6月6日，公司股票已满足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力诺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力诺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出于保护投资者权益、维护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力诺转债”提前赎回权利。同时，根据公司《创

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未来3个月内（即2025年6月7日至2025年9月6日），若再次触发“力诺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自2025年9月6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力诺转债”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力诺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提前赎回“力诺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力诺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玻璃科技”）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亿元（含本数）的授信额度，公司同意为玻璃科技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为便于具体授信事项的顺利进展，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银行签署上述相关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内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一切法律文件。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不提前赎回力诺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力诺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